生物与化学工程学院文件

生化学院字［2021]3 号

关于印发《生物与化学工程学院生物工程专业自评报告研制实施方案》的通知

院内各单位：

《生物与化学工程学院生物工程专业自评报告研制实施方案》已经生物与化学工程学院党政联席会议研究通过，现予印发，请遵照执行。

生物与化学工程学院

2021 年 4 月 21 日

生物与化学工程学院生物工程专业自评报告研制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工程教育认证人才培养理念，高质量完成生物工程专业工程教育认证自评报告，切实提升我院教育教学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经研究特制定本方案。

一、研制背景

2020 年，在各级领导的带领下，通过我院全体师生的共同努力，生物工程专业（以下简称专业）的工程教育专业认证申请被中国工程教育专业认证协会受理，将于 2021 年 7 月 20 日前提交工程教育认证自评报告。自评报告由正文和附录两部分组成。专业应根据通用标准和补充标准，在正文中清晰地描述专业的培养目标、毕业要求，客观地陈述为达到培养目标和毕业要求而设计和实施的教育教学体系，为支撑人才培养而配备的师资队伍、支持条件，以及为保障人才培养质量而建立的持续改进机制。在附录中提供用于支撑或证明自评报告各章节所述内容的相关材料，包括管理文件、教学资料、学生学习档案、各类记录性材料、合作协议或其它佐证材料等。

二、组织机构

（一）领导小组

组　长：罗建成 康　磊

副组长：李慧星（常务）　刘玉洁　刘学国　程　爽

成　员：于海彦　叶红勇　谢英男　曹英寒　尹卓然

曾宪彩（秘书）

领导小组工作职责：统一规划部署专业自评报告研制工作；专业自评报告研制工作的重大问题决策；指导各工作组高质量完成任务；组织会议审核、验收各工作组的完成情况。

（二）专题工作组

根据工程教育认证自评报告指导书（2020 版）及其修订说明，学院广泛征求意见和研讨后拟定 7 个研究专题，分别由 5 个专题工作组完成（附件 1）。专题工作组应充分理解自评报告指导书的相关要求，能够根据领导小组的要求，按时保质完成研究内容，为高质量完成专业自评报告作出贡献。

三、工作安排

4 月 1 日～5 月 10 日：各专题工作组在领导小组的指导和要求下，完成正文及其附录第一稿；召开 2 次工作会议，组织外出考察学习 1 次。

5 月 11 日～5 月 31 日，各专题工作组在领导小组的指导和要求下，完成正文及其附录第二稿；召开 2 次工作会议，组织外出考察学习 1 次。

6 月 1 日～6 月 10 日，领导小组校对通稿，汇编成册。组织外出考察学习 1 次。

6 月 11 日～7 月 15 日，各专题工作组按照领导小组的要求，持续修改完善正文及其附录，直至顺利提交至中国工程教育专业

认证协会。

四、经费预算及奖励办法

（一）外出考察经费

领导小组、各专题工作组外出考察学习 3 次，所需经费由学院在生物工程专业工程教育专业认证专项经费中予以支持。

（二）专题研究奖励

根据南阳理工学院教师教学质量年度考评办法（试行）（南理工字〔2010〕38 号），各专题工作组在 2021 年度教学质量考评中计教师教学改革与研究评价分数 30 分，分数由工作组负责人分配给工作组成员。

附件：生物与化学工程学院生物工程专业自评报告专题研究一览表

附件

生物与化学工程学院生物工程专业自评报告专题研究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研究内容	责任领导	执笔人	主要成员
1	学生	1.1 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1.2 具有吸引优秀生源的制度和措施。 1.3 具有完善的学生学习指导、职业规划、就业指导、心理辅导等方面的措施并能够很好地执行落实。 1.4 对学生在整个学习过程中的表现进行跟踪与评估，并通过形成性评价保证学生毕业时达到毕业要求。 1.5 有明确的规定和相应认定过程，认可转专业、转学学生的原有学分。	康　磊	刘玉洁	尹卓然 张　梦 薛　艳 陈　平
2	培养目标	2.1 有公开的、符合学校定位的、适应社会经济发展需要的培养目标。 2.2 定期评价培养目标的合理性并根据评价结果对培养目标进行修订，评价与修订过程有行业或企业专家参与。	罗建成	于海彦	张　希 王　莹 仝飞飞 阮　晨
3	毕业要求	3.1 专业必须有明确、公开、可衡量的毕业要求，毕业要求应能支撑培养目标的达成。	罗建成	于海彦	张　希 王　莹 仝飞飞 阮　晨

4	持续改进	4.1 建立教学过程质量监控机制,各主要教学环节有明确的质量要求，定期开展课程体系设置和课程质量评价。建立毕业要求达成情况评价机制，定期开展毕业要求达成情况评价。 4.2 建立毕业生跟踪反馈机制以及有高等教育系统以外有关各方参与的社会评价机制，对培养目标的达成情况进行定期分析。 4.3 能证明评价的结果被用于专业的持续改进。	罗建成	李慧星	王春艳 王来友
5	课程体系	5.1 课程设置能支持毕业要求的达成,课程体系设计有企业或行业专家参与。 5.2 与本专业毕业要求相适应的数学与自然科学类课程（至少占总学分的 15%）。 5.3 符合本专业毕业要求的工程基础类课程、专业基础类课程与专业类课程（至少占总学分的 30%）。工程基础类课程和专业基础类课程能体现数学和自然科学在本专业应用能力培养，专业类课程能体现系统设计和实现能力的培养。 5.4 工程实践与毕业设计(论文)(至少占总学分的 20%)。设置完善的实践教学体系，并与企业合作，开展实习、实训，培养学生的实践能力和创新能力。毕业设计（论	罗建成	于海彦	张　希 仝飞飞 王　莹 阮　晨

		文）选题要结合本专业的工程实际问题，培养学生的工程意识、协作精神以及综合应用所学知识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对毕业设计（论文）的指导和考核有企业或行业专家参与。 5.5 人文社会科学类通识教育课程（至少占总学分的15%），使学生在从事工程设计时能够考虑经济、环境、法律、伦理等各种制约因素。			
6	师资队伍	6.1 教师数量能满足教学需要，结构合理，并有企业或行业专家作为兼职教师。 6.2 教师具有足够的教学能力、专业水平、工程经验、沟通能力、职业发展能力，并且能够开展工程实践问题研究，参与学术交流。教师的工程背景应能满足专业教学的需要。 6.3 教师有足够时间和精力投入到本科教学和学生指导中，并积极参与教学研究与改革。 6.4 教师为学生提供指导、咨询、服务，并对学生职业生涯规划、职业从业教育有足够的指导。 6.5 教师明确他们在教学质量提升过程中的责任，不断改进工作。	康　磊	程　爽	刘建连 曾宪彩

7	支持条件	7.1 教室、实验室及设备在数量和功能上满足教学需要。有良好的管理、维护和更新机制，使得学生能够方便地使用。与企业合作共建实习和实训基地，在教学过程中为学生提供参与工程实践的平台。 7.2 计算机、网络以及图书资料资源能够满足学生的学习以及教师的日常教学和科研所需。资源管理规范、共享程度高。 7.3 教学经费有保证，总量能满足教学需要。 7.4 学校能够有效地支持教师队伍建设，吸引与稳定合格的教师，并支持教师本身的专业发展，包括对青年教师的指导和培养。 7.5 学校能够提供达成毕业要求所必需的基础设施，包括为学生的实践活动、创新活动提供有效支持。 7.6 学校的教学管理与服务规范，能有效地支持专业毕业要求的达成。	康磊	刘学国	李焕新 张　莉

注：专题工作小组执笔人和成员负责撰写专业自评报告文稿。撰写文稿过程中，若需要学院其他任课教师提供支撑材料，全力配合。

生物与化学工程学院党政办公室　　2021 年 4 月 21 日